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115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夏曙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曙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丽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18,031,453.34	4,342,040,797.35	2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30,147,446.41	2,972,685,658.72	5.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3,491,138.58	30.30%	1,451,514,500.44	2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882,184.52	-14.89%	220,324,191.39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594,081.44	21.07%	201,570,478.43	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78,619,775.06	-14.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61.90%	0.20	-53.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61.90%	0.20	-53.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6.98%	7.21%	-12.59%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1,54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88,841.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45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5,060.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8,069.52	
合计	18,753,712.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曙东	境内自然人	28.94%	319,590,408	319,590,408	质押	221,800,000
北京中智汇通信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6%	82,420,456	82,420,456	质押	57,568,000
北京建信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9%	72,831,036	72,831,036	质押	29,820,326
张志平	境内自然人	4.85%	53,591,504	17,411,448	质押	43,591,400
赖志斌	境内自然人	4.85%	53,591,504	17,411,448	质押	1,920,000
紫光股份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3%	51,100,000			
北京电信投资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	25,620,304			
夏曙锋	境内自然人	1.70%	18,779,492	17,948,61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汇 添富移动互联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1.58%	17,449,935			
太平洋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15,041,492	15,041,49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5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100,000			
张志平	36,180,056	人民币普通股	36,180,056			
赖志斌	36,180,056	人民币普通股	36,180,056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25,620,304	人民币普通股	25,620,3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49,935	人民币普通股	17,449,935
杨浮英	12,689,556	人民币普通股	12,689,55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8,832,528	人民币普通股	8,832,52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 2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5,531,756	人民币普通股	5,531,75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5,179,892	人民币普通股	5,179,8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夏曙东、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夏曙锋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在公司上述股东中，杨浮英是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股东。杨浮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440,0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49,556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689,55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59.18%，主要系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北大千方对其子公司杭州鸿泉数字设备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下降，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2、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变动增长34.84%，主要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致使营业收入增加，以及本期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3、期末应收利息较期初变动增长100%，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利息收入所致；
- 4、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变动增长59.34%，主要因本期公司投标项目、实施项目增加致使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 5、期末存货较期初变动增长170.97%，主要因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实施项目及成本投入增加，该实施项目本期末尚未达到验收状态，以及本期甘肃紫光、冠华天视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6、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变动增长158.62%，主要系根据合同约定，本期本公司支付深圳市哈巴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一二三零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1840万元所致；
- 7、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变动减少51.88%，主要系本期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8、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变动增加167.99%，主要系建设公交电子站牌、立体车库、出租车媒体等的建设进度加快、投入增加所致；
- 9、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变动增加36.89%，主要系本期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10、期末开发支出较期初变动增加85.33%，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力度所致；
- 11、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变动增加105.92%，主要系本期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收购北京冠华天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12、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变动增加60.89%，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13、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变动减少63.80%，主要系期初应付票据本期已到期支付；
- 14、期末预收款项较期初变动增加171.92%，主要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施项目及收取的项目款增加，以及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15、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变动减少54.84%，主要因公司支付计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 16、期末递延收益较期初变动增加61.32%，主要系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范围及本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488万元及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770万元补助所致；
- 17、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180.51%，主要系公司之孙公司掌城传媒本期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所引起的暂时性差异所致；
- 18、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9.94%，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规模扩大致使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19、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28.44%，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规模扩大致使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 20、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51.31%，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规模扩大所致；
- 21、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70.93%，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规模扩大所致；
- 22、年初至报告期末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0.67%，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规模扩大所致；
- 23、年初至报告期末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69%，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所致；
- 24、年初至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467.29%，主要系本期项目收款，以及本期甘肃紫光智能交通

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根据公司坏账政策与其母公司紫光捷通之间应收款项坏账减少所致；

25、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26.39%，主要系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取得其联营公司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控制权后将其纳入本期合并范围所致；

26、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49.34%，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处置广渠门房产产生处置收入所致；

27、年初至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85.84%，主要系公司利润增长所致；

28、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92.06%，主要系根据公司的业务部署，本期对公交电子站牌、出租车媒体的建设投入和公司研发力度的加强，以及本期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将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9、年初至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1.93%，主要系上期公司银行借款规模较大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9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7年期（含7年）。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9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10月14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6年9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7年期（含7年）。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9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09月29日	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2734564?announceTime=2016-09-29)
2016年10月14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016年10月15日	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2761074?announceTime=2016-10-15)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夏曙东;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夏曙锋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夏曙东、夏曙锋和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014年06月06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夏曙东;赖志斌;张志平;夏曙锋;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吴海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重组对方中的夏曙东、夏曙锋、赖志斌、张志平、中智汇通、吴海承诺拟购买资产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7,000.00万元、21,889.94万元、26,832.41万元和31,628.51万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的净利润,则夏曙东、夏曙锋、赖志斌、张志	2014年06月06日	2017-04-30	正常履行中

			平、中智汇通、吴海将按照与公司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夏曙东;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夏曙锋;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吴海;重庆森山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本公司与夏曙东等 11 名交易对方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夏曙东、夏曙锋、中智汇通、建信投资、重庆森山、吴海于 2014 年 6 月 5 日认购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2014 年 06 月 06 日	2017-06-06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夏曙东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千方科技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8-12-17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投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的千方科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在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6-12-17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23%	至	26.3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2,000	至	37,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294.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5 年公司出售广渠家园 10 号楼产生收益 4092.55 万元，本期无重大资产的处置等特殊事项，若扣除 2015 年售楼收益，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为 26.97% 至 46.81%，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主要因公司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与技术架构，在智能交通信息化多个细分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传统业务稳定增长。同时，公司稳步推进新业务，新老业务协同对业绩的促进初见成效。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8 月 15 日	其他	其他	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2565656?announceTime=2016-08-16)

注：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法定代表人：_____

夏曙东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